山东公司寿光公司-国能寿光太平路北光伏发电项目可行性研究专项服务（采购项目名称）询比采购公告

山东公司寿光公司-国能寿光太平路北光伏发电项目可行性研究专项服务（采购项目名称）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公开邀请分包商参加询比采购活动。

1 采购项目简介

1.1 采购项目名称： 山东公司寿光公司-国能寿光太平路北光伏发电项目可行性研究专项服务

1.2 采购人： 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1.3 采购机构： 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工程咨询院)

1.4 采购项目资金落实情况：

1.5 采购项目概况：项目名称:国能寿光太平路北光伏发电项目。

项目类型:光伏发电项目。

项目规模:利用国能寿光发电有限公司厂内现有建筑物及构筑物的屋顶空间及北侧四块现有平地及池塘建设光伏电站:四个地块最终利用面积约为541414m2;厂区屋顶可用面积约为2400m2 已有车棚面积约为2995m，待建车棚面积约为4479m2。项目地址:国能寿光电厂厂区。

1.6 成交分包商数量及成交份额：

一家

2 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2.1 采购范围：对国能寿光太平路北光伏发电项目项目(以下简称“项

目”)进行可行性研究。包括但不限于可行性研究现场收资、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项目站址的选址、初勘、测绘、并出具报告、地形图;编制项目核准或备案所需的项目申请报告;编写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

2.2 计划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 5 日 合同签订后 5 天（计划开工日期 2026 年 11 月 30 ,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2.3 建设地点： 山东省寿光市

2.4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标准

2.5 安全目标: 符合国家标准

3 分包商资格要求

3.1 分包商应依法设立且满足如下要求：

（1） 资质要求: 分包商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分包商须提供有效的工程设计资质证书-新能源发电专业乙级或电力行业乙级资质证书；分包商须提供有效的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 财务要求: 分包商须提供 2022 年至 2024 年财务报表（主要包含：资产负债、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3） 业绩要求: 分包商近 五 年（2021 年 5 月 1 日至响应截止日）至少具有 类似合同业绩 2 份。分包商须提供能证明本次采购业绩要求的合同扫描件，合同扫描件须至少包含：合同双方盖章页、合同签订日期、工程范围及关键技术参数等信息;用户证明须由最终用户盖章，可以是验收证明、使用证明、回访记录或其他证明。

（4） 信誉要求 分包商具有较好的信誉，无被责令停业、暂停投标等情况，无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等情况。

分包商须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未被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分包商不得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评审期间尚未解除的）。

（5） 承担本项目的主要人员要求：分包商须提供拟任项目经理有高级工程师 证书和 注册电气工程师证书。项目经理近 五 年（ 2021 年 5 月 1 日至响应文件截止日）须至少具有 1 个 光伏项目可行性研究 的项目经理工作经历，分包商须提供能证明项目经理业绩的证明文件，可以是合同或验收证明或用户盖章的证明材料（以上材料须体现工程名称、项目经理、竣工/投运时间及单位名称），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经理职务，在担任项目经理期间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并提供本单位近半年以来缴纳的社保证明。

（ 6 ） 其 他 要 求 ：

3.2 分包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吊销资质证书状态；

（2）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3） 其他：

3.3 本次采购 不接受联合体。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询比采购活动者,请于 获取文件结束时间 2026年11月12日 12:00 前（北京时间）在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login，以下简称“采购平台”）获取采购文件，采购文件免费提供。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A）响应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截止时间，下同）为 文件递交结束时间 2026 年 11 月 22 日 12；00 前（北京时间），分包商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采购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1）本次采购将通过采购平台全程在线开展，电子响应文件的加密、提交等流程须各分包商在线进行操作。分包商须提前办理数字证书用于在线递交响应文件，办理方式详见采购平台首页，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操作，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递交失败将由分包商自行承担后果。

（2）开启由“采购平台”在响应截止时间后自动对各家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分包商及时关注开启结果。

5.1（B）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2026 年 11 月 22 日 12；00 前（响应截止时间，下同）为 文件递交结束时间 （北京时间），响应文件递交地点为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同安路 882-1 鸿泰大厦 C 座。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5.2 响应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采购人将及时通过采购平台通知所有已获取采购文件的分包商。

6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

响应文件开启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进行，地点为响应文件递交地点。邀请所有分包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参加开启会议，分包商未派代表参加开启会议的，视为默认开启结果。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询比采购公告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bid.powerchina.cn）上发布。

8 其他

（注：可根据项目情况简述采购项目评审方法等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9 联系方式

采购人：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分包合同签约主体）

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同安路 882-1 号颐杰鸿泰大厦

邮编： 266100

联系人：孙晓妍

电话： 18053271092

电子邮箱： 1006321609@QQ.COM

采购机构：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工程分包采购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同安路 882-1 号颐杰鸿泰大厦

邮编：266100

联系人：孙晓妍

电话：18053271092

电子邮箱： 1006321609@QQ.COM

10 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单位：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工程分包采购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电话：0532-87097036/87097064

电子邮箱：ZBB@sepco3.com

11 纪检监督机构

分包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可以书面形式向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纪委办公室（0532-87098431/87098441）提出投诉。

2026 年 11 月 4 日